

中華民國常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 函

機關地址：Avenue de Tournay 7, 1292
Chambesy, Geneva,

承辦人：許瓊方

電話：+41-22-545-5340

電子信箱：cfhsu@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世貿字第106302016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.pdf (附件.pdf)

主旨：WTO秘書處公告本(106)年6月於日內瓦舉行之「WIPO/WTO
智財權教員座談會」相關訊息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WTO秘書處本(106)年2月28日電郵辦理。
- 二、WIPO與WTO將於本年6月19日至30日於日內瓦合辦為期兩周之「智財權教員座談會」，內容包含智財權案例討論、教學經驗方法分享及會晤WIPO與WTO專業領域人士等。本次座談會預計參與人數共30人，申請者需有智財權相關學門(國際法、經濟學、管理學)碩士以上學歷及教學經驗，並具流利運用英語能力。
- 三、有意申請者請於本年3月26日前逕上WIPO Academy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檢附智財權議題文件及個人簡歷。主辦單位將提供獲選補助者(22個名額)來回機票、食宿、醫療保險等各相關費用，唯不包含簽證費用。
- 四、檢送WIPO/WTO網站座談會訊息如附件，請查照並惠告相關單位參考申請。



正本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副本：外交部

